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HMV Digital China Group Limited
HMV 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8)

有關出售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之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賣方、買方及目標公司訂立該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買方亦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待售股份及本集團貸款，代價為人民幣17,300,000元減目標集團之負債總額，將於完成後由買方向賣方或其代名人結付。

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就出售事項計算之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全部低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

風險警告

由於出售事項須待該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故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賣方、買方及目標公司訂立該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買方亦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待售股份及本集團貸款，代價為人民幣17,300,000元減目標集團之負債總額，將於完成後由買方向賣方或其代名人結付。待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本。

該協議

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訂約方： (i) 賣方；
(ii) 買方；及
(iii) 目標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各方之第三方。

將予出售之資產

根據該協議，賣方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買方亦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i)待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本集團貸款。

於本公佈日期，賣方為待售股份之法定實益擁有人。

完成後，目標公司將由買方實益擁有100%，而目標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代價

代價(為人民幣17,300,000元減目標集團於截止日期之負債總額)將由買方向賣方或其代名人結付。

代價為人民幣17,300,000元，乃經賣方與買方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按公平原則磋商後及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經調整負債淨額(根據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約為1,600,000港元)達致。買方應付之代價將作為一般營運資金存放在目標集團內。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後，方告生效：

- (i) 賣方與買方已約定負債總額；
- (ii) 賣方之董事會及股東已批准該協議及執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iii) 買方完成盡職審查，而賣方及本公司就於盡職審查中發現的問題所行之解決辦法獲合理行事之買方信納；及
- (iv) 賣方根據該協議所作之保證及該協議之其他條文在任何重大方面概無被違反(或概無在能夠補救之情況下未有予以補救)，亦無(就上述任何一項保證而言)在任何重大方面具誤導或失實成分。

該等條件僅為買方之利益而設，而買方可隨時以書面通知賣方之方式，全權酌情決定豁免該等條件中任何一項。賣方須盡其最大努力促使於該協議訂立日期後盡快達成該等條件。

完成

出售事項將在該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於完成日期或賣方與買方可能以書面協定之日期完成。

完成後，目標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有關賣方及目標集團之資料

賣方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投資控股公司。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影院業務。

歐冠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目標公司全資擁有。

一元製作室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目標公司全資擁有，亦為映聯影業(重慶)(於中國重慶經營影院業務)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法定實益擁有人。

映聯影業(重慶)為本集團位於廣州、廈門及泉州之中國附屬公司(均於中國經營影院業務)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法定實益擁有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

以下概列目標集團之主要財務數據(摘錄自其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止四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0,170	14,143
除稅前虧損淨額	(31,644)	(37,729)
除稅後虧損淨額	(30,624)	(37,729)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及本集團貸款分別約為152,100,000港元及150,500,000港元。未經審核綜合經調整負債淨額約為1,600,000港元。

有關買方之資料

買方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及好處

本集團主要從事娛樂事業，專營電視節目及影片製作、分銷、發行權、香港及中國影院經營及管理、藝人管理、借貸業務、收購企業債券、優先股及證券投資業務。

回顧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影院之過往表現，董事會認為於中國之影院經營發展表現未如預期，繼續於中國經營影院將佔據本集團過多資源，而該等資源可投放於其他更有發展前景之核心行業，即但不限於影片製作、分銷、發行權及藝人管理。而本集團將可於出售事項後解除目標集團擁有之日益上漲之負債，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同時，中國影院經營行業之前景依然存在不確定性，不久將來經會經歷市場整合。憑藉對大型公司有利的監管政策及規模經濟，預期大型連鎖影院經營公司將會收購小型公司。小型公司於來年將會面臨經營困境。

因不利之監管政策及宏觀經濟環境，中國整個文化及娛樂行業自二零一八年起舉步維艱。本集團預期中國該業務分部在二零一九年其他時間將仍不容樂觀。因此，董事會認為透過出售目標集團，本集團可將資源重新集中於本集團其他更有利可圖及更有發展前景之業務分部。

董事認為，根據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負債淨額，該協議(包括代價)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為公平合理之條款，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目標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不再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基於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經調整負債淨額約1,600,000港元，目標集團現時預期於出售事項完成後將錄得出售事項所得收益約1,600,000港元。出售事項之確實損益金額須經審核，並將經本集團按目標集團於完成時之確實負債淨額為依據而確認，故可能與上文所述金額有別。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就出售事項計算之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全部低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

風險警告

由於出售事項須待該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故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賬目」	指	目標集團所編製直至賬目日期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賬目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該協議」	指	賣方、買方及發行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事項

「聯繫人士」	指	具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其正常辦公時間內一般開門營業之日(星期六除外)
「本公司」	指	HMV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事項
「完成日期」	指	截止日期後30日或訂約方協定之其他日期
「關連人士」	指	具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待售股份及本集團貸款之代價，為人民幣17,300,000元減於截止日期之負債總額
「截止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建議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出售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歐冠」	指	歐冠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貸款」	指	約150,500,000港元之款項，為目標公司於緊接完成前欠付本集團之所有債務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並與本公司及其任何關連人士(具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負債」	指	任何負債(無論已知或未知、已確定或未確定、絕對或或然、已認領或未認領、已實現或未實現、已清算或未清算及已到期或將到期)，包括目標集團應付之任何稅務負債，其不得超過相等於代價的金額
「上市委員會」	指	具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一元製作室」	指	一元製作室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附屬公司」	指	映聯影業(重慶)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映聯影業(重慶)有限公司廈門分公司及映聯影業(重慶)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買方」	指	冠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待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之100股普通股，相當於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本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影聯院線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緊接完成前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歐冠、一元製作室、映聯影業(重慶)及中國附屬公司
「賣方」	指	Peak Lion Group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映聯影業(重慶)」	指	映聯影業(重慶)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HMV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蕭定一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蕭定一先生(主席)、孫立基先生、李永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豪先生、金迪倫先生及楊宇思女士組成。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3d8078.com內供瀏覽。